

图书采购合同

甲方（需方）：常州市图书馆 采购编号：常采公[2023]0040号

乙方（供方）：江苏凤凰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甲方、乙方经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货物内容

商品名称	实洋（万）	优惠率（%）	备注
2023年度 中文图书	100	28	技术与服务要求（详见采购文件、响应文件）

二、供货期限及采购方式

- 1、图书供应时间：2023年12月10日前
- 2、采购方式：按批次订单采购或现场采购

三、服务要求

供应商保证所提供的图书是公开发行的中文图书，不得提供盗版图书、非法出版物、特价书和二渠道图书。图书成品质量必须达到合格级以上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行业标准《印刷产品质量评价和分等导则》（CY/T 2999-2009）的规定。不脱页、不漏页、不破损，否则将全部退货。

四、检验和验收

乙方将所提供图书运至馆后，由采编部人员组织验收。

五、付款方式

合同签订后，支付合同款的80%作为预付款，全部图书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付清剩余合同款的20%。

六、违约责任

乙方逾期交货或者甲方逾期付款，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，迟延履行违约金以逾期部分价款总额每日万分之八计算。任何一方逾期履行超过十天，应当以逾期部分价款总额5%向对方支付违约金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，对方有权要求继续履行合同。

七、解决纠纷的方式

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的提交常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。因本合同产生的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纠纷，均由常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。该裁决是终局的，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。

八、与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附件

- 1、产品技术要求。
- 2、采购文件及相关的资料。
- 3、乙方提交的响应文件。
- 4、经甲、乙双方确认的其他补充协议及相关资料。

以上附件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当合同内容与上述文件内容发生冲突时，以合同文本为准。

九、合同的生效

1、本合同自甲、乙双方签名盖章之日起成立，并依法生效。

2、本合同一式陆份。甲方、乙方各执贰份。集采机构贰份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乙方（盖章）

代表人：

代表人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银行帐号：



金国华

2023年05月05日

授 权 书

常州市图书馆：

我公司江苏凤凰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于2023年4月17日通过公开招标，中标“常州市公共图书馆2023年度中文纸质图书项目”分包1（项目编号：常采公[2023]0040号）。为方便该项目在常州地区的实施和后续服务，现授权我公司下属分公司“江苏凤凰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”，按贵单位的要求，全权履行该项目账务结算以及售后服务等事宜，我公司与常州分公司为该项目的一致行动人。

我公司承诺与被授权分公司共同承担该项目所有法律责任，并确保参与的真实性、合法性、有效性。

特此授权！

江苏凤凰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签章：



被授权分公司：江苏凤凰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

负责人签章：



日期：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日